

证券代码：002244 证券简称：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：2017—071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12 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表决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八日